

关于延长乌鲁木齐房地产开发（集团）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

乌鲁木齐房地产开发（集团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或“公司”）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 13 亿元的公司债券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“证监许可〔2021〕779 号”文核准。

根据《乌鲁木齐房地产开发（集团）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公告》，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将于 2021 年 4 月 16 日 14:00 点到 17:00 点以簿记建档的方式向网下投资者进行利率询价，并根据簿记建档结果确定本期债券的最终票面利率。

根据实际情况，经簿记管理人、发行人及投资人协商一致，现将簿记建档结束时间由 17:00 点延长至 18:00 点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关于延长乌鲁木齐房地产开发（集团）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乌鲁木齐房地产开发（集团）有限公司



2021年 4月16日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关于延长乌鲁木齐房地产开发（集团）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1年 4月 16 日

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关于延长乌鲁木齐房地产开发（集团）有限公司2021年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》之盖章页)



新疆元正盛业律师事务所
2021年 4 月 16 日